

证券代码：300607 证券简称：拓斯达 公告编号：2024-027

债券代码：123101 债券简称：拓斯转债

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于2024年4月1日以专人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了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于2024年4月9日14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出席本次会议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本次会议董事8人，其中杨双保先生、黄代波先生、张朋先生、周鑫先生、万加富先生、冯杰荣先生通过通讯方式表决。会议由董事长吴丰礼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讨论，投票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公司原非独立董事、审计委员会委员毛勇军先生因病逝世，已无法正常履行职责，因此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调整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调整后审计委员会委员为周鑫先生、万加富先生、张朋先生，周鑫先生担任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的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8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本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原非独立董事、审计委员会委员毛勇军先生因病逝世，已无法正常履行董事职责。为保障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控股股东吴丰礼先生提名，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后，同意提名周永冲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8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本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解除担保责任的议案》

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拓斯达软件技术（东莞）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,500万元；为客户与民生金融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回购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7,000万元；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累计担保额度25,000万元；合计担保额度33,500万元均未实际使用，也未签署任何担保协议。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担

保额度的使用效率，及时清理长期闲置担保额度，同意公司解除对上述合计担保额度 33,500 万元闲置担保额度的相关担保责任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解除担保责任的公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择期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经董事会商议决定，在本次董事会审议后择期召集股东大会审议《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会议具体的召开日期、时间、地点，公司将另行通知并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择期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9 日